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减持时间 过半的进展公告

黄朝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下期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公司董事、高管黄朝阳先生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窗口期不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

截至目前，公司目前公司董事、高管黄朝阳先生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高管黄朝阳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相关风险提示

1、黄朝阳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未出现上述规则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董监高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3、黄朝阳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